

武进区人民政府征收土地公告

常经征告〔2023〕12号

经江苏省人民政府批准，同意征收常州市武进区（常州经开区）集体土地 77733 平方米。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有关规定将征收土地方案的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 一、建设用地批次名称：常州市武进区 2023 年度第 20 批次村镇建设用地。
- 二、征（用）收土地位置：常州市武进区（常州经开区），详见征收土地红线图。
- 三、被征地村（组）及面积

单位：平方米

被征（用）地 村组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总面积	备注
	小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其他 农用地	小计	城镇村 及工矿 用地	交通运 输用地	水利设 施用地	小计	未利 用地	其他 土地		
横山桥镇东风村	6363	6363	0	0	0	0	0	0	0	3380	0	3380	9743	
横山桥镇五一村 二十三组	27071	14793	0	103	12175	8873	8554	319	0	4595	0	4595	40539	
横山桥镇五一村 二十四组	5569	4682	539	0	348	32	18	14	0	2892	0	2892	8493	
横山桥镇五一村 二十五组	3417	2964	0	0	453	18	0	18	0	985	0	985	4420	
横山桥镇新安村 三组、四组共有	11206	6387	0	4819	0	0	0	0	0	3332	0	3332	14538	
集体合计	53626	35189	539	4922	12976	8923	8572	351	0	15184	0	15184	77733	
国有合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53626	35189	539	4922	12976	8923	8572	351	0	15184	0	15184	77733	

四、被征收土地的土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应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0 日内，持土地权属证书及其他证明材料，到所在村委办理注销土地登记手续，缴回土地证书，请相互转告。逾期不办理的，将由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直接注销土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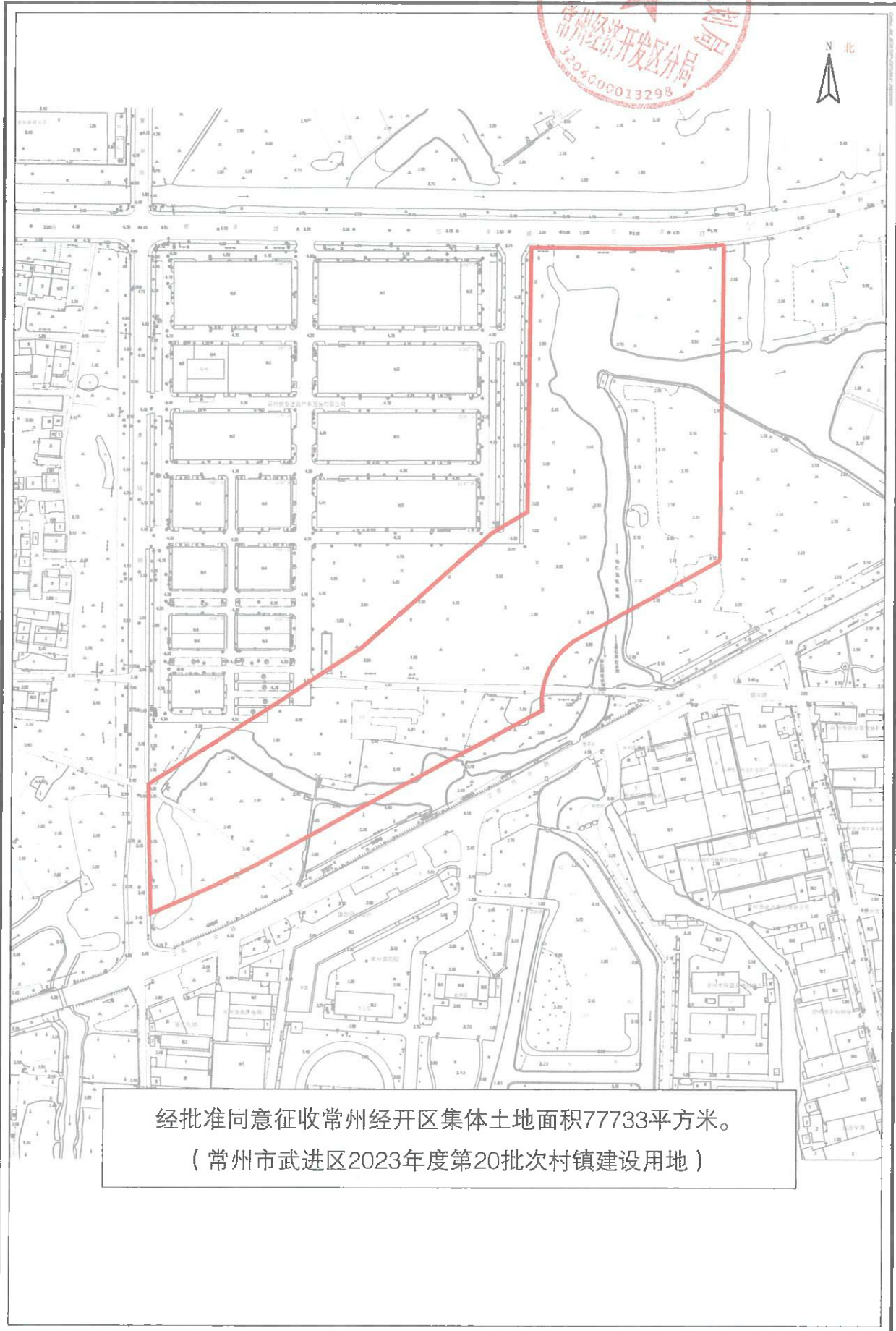
特此公告。

联系电话：0519-88603069（横山桥服务站）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政府
2023 年 9 月 22 日

常州经济开发区征收土地红线图



经批准同意征收常州经开区集体土地面积77733平方米。
(常州市武进区2023年度第20批次村镇建设用地)